



411681S-2017



焦作市云台山矿泉水厂企业标准

Q/JYK 0001S-2017

---

# 饮用山泉水

2017-7-24 发布

2017-7-24 实施

---

焦作市云台山矿泉水厂 发布

## 前 言

本标准文本按 GB/T 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一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的规定编写。

本标准由焦作市云台山矿泉水厂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康新超。

H N

Q B

# 饮用山泉水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饮用山泉水的术语定义、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云台山景区岩石自然涌出、渗透形成的山泉水为原料，采用过滤、臭氧杀菌、灌装、封盖、包装加工而成的饮用山泉水。

## 2 术语定义

### 饮用山泉水 (Drinking mountain spring water)

山体自然涌出、渗流形成或在山体上经钻井，形成汇流之前就地采集；在一定区域未受污染并采取预防措施避免污染的水，且非江河、湖泊（山水湖泊除外）及公共供水系统的水源，仅经适当过滤和消毒灭菌等工艺处理，保留水源中一定量原有矿物质和微量元素且不添加任何化学物，密封于包装容器中，可以直接饮用的水。

## 3 要求

### 3.1 原料

水源（云台山景区岩石自然涌出、渗透形成的山泉水）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### 3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色度, 度	≤ 10 (不得呈现其它异色)	GB/T 5750.4
浑浊度/NTU	≤ 1	
臭和味	不得有异嗅、异味	
肉眼可见物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	

### 3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pH	7.0-8.5	GB/T 5750.4

溶解性总固体, mg/L	≥	10	GB/T 5750.4
亚硝酸盐 (以 NO <sub>2</sub> <sup>-</sup> 计), mg/L	≤	0.005	GB/T 5750.5
耗氧量 (以 O <sub>2</sub> 计) mg/L	≤	2.0	GB/T 5750.7
铅 (以 Pb 计), mg/L	≤	0.01	GB/T 5750.6
总砷 (以 As 计), mg/L	≤	0.01	
镉 (以 Cd 计) mg/L	≤	0.005	
余氯 (游离氯), mg/L	≤	0.05	GB/T 5750.11
四氯化碳, mg/L	≤	0.002	GB/T 5750.8
三氯甲烷, mg/L	≤	0.02	GB/T 5750.10
总 α 放射性, Bq/L	≤	0.5	GB/T 5750.13
*总 β 放射性, Bq/L	≤	0.5	
溴酸盐, μg/L	≤	10	GB/T 5750.10
阴离子合成洗涤剂, mg/L	≤	0.3	GB/T 5750.4

注: \*总 β 放射性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19298。

### 3.4 微生物指标

微生物指标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指标

项 目	采样方案 <sup>a</sup> 及限量			检验方法
	n	c	m	
大肠菌群/ (CFU/mL)	5	0	0	GB 4789.3平板计数法
铜绿假单胞菌/ (CFU/250mL)	5	0	0	GB/T 8538

<sup>a</sup>样品的采集及处理按GB 4789.1执行。

### 3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包装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### 3.6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

食品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应符合GB 19304规定

### 3.7 其它要求

污染物限量应符合GB 2762的要求。

## 编制说明

饮用山泉水以云台山景区岩石自然涌出、渗透形成的山泉水为原料，采用过滤、臭氧杀菌、灌装、封盖、包装加工而成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 GB 8537《饮用天然矿泉水》、GB 1929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，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规定饮用山泉水的术语定义、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等。

本标准中总  $\beta$  放射性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19298。

焦作市云台山矿泉水厂

2017年06月21日